

立法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16 次全體委員會議

整合國家優勢輸出推動國際
合作發展策略與進展
(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 生 福 利 部
報告日期：114 年 11 月 20 日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11屆第4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整合國家優勢輸出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策略與進展」，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壹、背景

我國醫療衛生成就備受國際肯定，也樂願貢獻醫衛專業予全球，協助有需要之國家，並增進全球衛生安全。多年來本部配合外交部整體援外策略，在邦交國及友好國家執行醫療衛生合作計畫，分享臺灣先進的醫療衛生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協助提升該等國家醫衛及照護能力。

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我們持續以具體的行動與各國合作，分享防疫經驗，以及進行疫苗、藥物研發等交流合作，並捐贈口罩、藥物等防疫醫療物資與設備，展現「Taiwan Can Help, and Taiwan is Helping!」精神。

在後疫情時代，本部積極推動全方位的健康與福祉政策，致力落實「健康台灣」願景，並持續積極拓展國際合作。我國在疫情中展現的韌性，正是推動國際合作最大的優勢。本部配合外交部策略，秉持專業、務實及互助原則，持續深化與邦交國及理念相近夥伴的實質合作。

貳、推動國際醫衛合作策略與進展

一、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活動

(一) 亞太經濟合作(APEC)

本部積極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衛生工作小組 (Health Working Group, HWG)，我國並於衛生工作小組領導「數位健康次級工作小組」。

114年3月本部赴韓國參與HWG會議，除報告「數位健康次級工作小組」年度規劃與進度外，並就大流行整備、數位健康促進全民健康覆蓋、低生育率與人口老化綜合研究與應對、全生命週期免疫接種、醫藥品法規協和等議題進行經驗分享。

114年9月本部石部長崇良率團赴韓國出席2025年APEC衛生與經濟高階會議，並針對醫療AI、健康老化、青少年心理健康等各界關注議題分享「臺灣經驗」，並與多國經濟體進行雙邊會談、交流國際衛生合作議題，以及獲邀出席周邊會議致詞及分享施政成果。

本部除參與APEC每年舉辦之例行性衛生相關會議之外，也積極申請APEC計畫經費補助並主辦國際研討會，持續展現我國在APEC平臺的專業能見度與貢獻。

(二) 推動法規與國際調和及接軌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及活動，推動我國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法規與國際調和及接軌，並已成為多個國際專業組織的成員，包含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ICH)、國際藥品法規主管機關會議(IPRP)、國際藥政主管機關聯盟(ICMRA)、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全球醫療器材法規調和會(GHWP)、國際醫療器材主管機關論壇(IMDRF)、醫療器材單一稽核計畫(MDSAP)、國際化粧品法規合作會議(ICCR)等。透過持續參與，可提升法規透明度與一致性，並促進我國醫藥產品之國際競爭力。

二、推動國際交流與援助

(一) 促進雙邊合作

歷年來本部持續與重要國家及國際組織，就雙方關切之衛生議題，透過簽署合作備忘錄(MOU)、舉辦會議或互訪等方式進行實質之交流合作。

此外，本部自 94 年開始與外交部共同辦理「臺灣全球健康福祉論壇」，每年邀請國內外重要官員與專家與會，共同探討國際間關切之議題。114 年 11 月 17 日至 18 日「2025 臺灣全球健康福祉論壇」主題為「台灣健保 30 共創永續未來」，除展現政府推動「健康臺灣」的具體行動，並探討全民健保制度如何實踐健康平權與面對高齡化社會到來應具備的創新思維

等重要衛生議題，有來自多國之衛生官員與專家學者與會，進行醫療衛生專業交流與意見分享。

(二) 參與國際醫療衛生援助

本部自 91 年成立「臺灣國際醫療衛生人員訓練中心」(Taiwan International Healthcare Training Center , TIHTC)，持續協助國外醫療衛生人員至臺灣接受健保、醫務管理及專業醫療技術訓練，提升醫療人員素質與人民生活品質，迄今已成功培訓 85 國、逾 2 千人次。

另「醫療器材援助平臺計畫」(Global Medical Instruments Support and Service Program , GMISS) 募集全國醫療院所汰舊堪用之醫療儀器，配合外交政策辦理捐贈，迄今已捐贈超過 8 千件醫療器材予 39 個國家。

(三) 辦理太平洋友邦及友我國家醫療合作計畫

本部自 103 年起接受外交部所請，委託國內醫院辦理「太平洋友邦及友我國家醫療合作計畫」(現包括 5 國：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吐瓦魯、斐濟、帛琉、巴布亞紐幾內亞)，派遣醫護人員提供當地民眾醫療服務或諮詢，並協助進行各項公共衛生推廣活動，以及辦理醫護人員專業教育訓練，將臺灣的醫衛專長貢獻至醫療資源缺乏之地區，提供合作國永續經營之醫衛

協助。新冠疫情期間雖未能派遣人員前往，我國仍持續透過視訊會議、研討會或捐贈醫藥防疫物資等方式提供協助。

三、推動新南向醫衛合作

醫衛新南向政策之目標包含藉由我國醫療衛生軟實力，深耕醫衛人脈網絡，擴大我國在新南向國家的影響力，同時透過全面性醫衛合作與相關產業鏈密切連結，增加我國醫衛產業之出口機會及產值。第一期中長程計畫(107 至 110 年)及第二期中長程計畫 (111 至 114 年)成功建立與新南向國家之間的雙向合作機制，並奠定醫衛人才培訓互動的基礎。第三期中長程計畫 (115 至 118 年)將善用前兩期計畫奠定的醫衛合作基礎，以「公私協力推動產業永續發展」為原則，持續擴展計畫的深度與廣度。

四、推動智慧醫療交流及合作

113 年本部成立「三大 AI 中心」，包括 10 家「負責任 AI 執行中心」、4 家「臨床 AI 取證驗證中心」及 5 家「AI 影響性評估中心」，具國際領先與優先性，近年來，已與多國交流並洽談合作，並於 114 年 9 月 22 日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U)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推動 AI 醫療模型的跨國驗證與研究，建立雙方試點場域與資料合作機制，期望加速 AI 技術在醫療實務中的整合，並

共同推動亞洲地區醫療科技的進步。

114 年本部更推動「三大平臺」建置（資料標準平台、規則平台、SMART 應用平台），與「三大標準」（SNOMED CT、LOINC、RxNorm）應用與推廣，相關規劃具領先性也吸引國外政府單位與廠商洽談合作機會，後續將可持續聚焦在此領域拓展跨國協作與交流。

五、輸出我健保經驗

隨著全球人口老化與醫療科技發展的挑戰，資源分配日益嚴峻，臺灣全民健保具備 30 年發展經驗，能為其他國家提供可借鏡的解決方案。此外，全球對數位健康需求的增長，特別是遠距醫療、健康資訊系統等領域，臺灣在這些方面已有豐富經驗，提供許多重要的國際交流機會。

本部亦持續透過線上或實體會議，在數位健康、健康新政策、醫療經濟等領域與國際進行知識交流，展現臺灣健保的優勢。必要時可結合學術界、產業界給予技術建議與知識轉移。除可鞏固臺灣在國際健康領域的影響力，並能拓展商機，推動臺灣技術與產品的國際輸出。

參、結語

本部將持續與外交部及其他相關部會密切合作，積極參與國際醫療衛生合作及人道救援工作，分享經驗及技術，與友邦及

理念相近國家等建立更多實質夥伴關係，並結合各界及民間團體力量，拓展國際人脈，持續爭取國際對我參與全球衛生事務之支持，在我受限的外交空間中尋求突破，深化我國公衛醫療國際參與，增進臺灣及全球人民之健康與福祉。

本部承 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